

# 社会事务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6月，高新区进行了机制体制改革，成立了社会事务局，正科级单位，主要承担全区卫健、民政、退役军人事务、残联、武装、老龄、慈善、红十字会等工作，上对市卫健委、民政局、退役军人事务局、残疾人联合会、军分区、疾控中心、监督中心、老龄委、慈善总会、红十字会、爱卫办等委局（办）。
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711号）有关规定，由高新区社会事务局综合处编制。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以及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。本年报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。

2021年，我单位按照区委办公室工作要求和部署，稳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。

**（一）全面梳理权责清单。**组织综合处、民政处、卫生监督处、退役军人事务处对涉及残联、民政、养老、卫生健康、退役军人事务领域的全部政务事项，按照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的原则（除法律、政策明确规定不予公开的事项外），其余事项均列入政务公开事项清单进行全面梳理汇总，按条目方式逐项细化分类，明确事项名称、权力类型和责任部门等内容。同时，对权力事项流程进行动态管理，适时调整优化的程序、材料以及承诺时限和变更等内容，以便周边居民群众办理相关事务。

**（二）严格落实政务公开。**按照高新区管委会网站建设管理的要求，提供准确、便民的政务服务信息。我单位在高新区管委会的网站及时准确的公示行政许可等事项内容，接受群众公开监督。同时，重点围绕城乡低保、慈善救助、医疗机构许可、疫情防控、残保金征收、财政预决算等业务，及时在门户网站进行公开，发布相关政策法规15条、资金公开2条、其他相关信息50条。依托自贸区行政服务大厅对办事群众多方位、多渠道进行“一网通办”、“一枚公章办审批”的改革宣传工作，全面公开本单位行政审批服务事项所需材料、办理流程。

**（三）圆满完成服务事项录入。**按照国家、省、市、县四级同一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、子项名称、事项类型、事项编码、实施依据、申报材料、办事流程、收费标准、承诺时限、表单内容统一的要求对我单位的行政审批事项进行全面梳理，共梳理出54个主项，273个子项的服务事项，已在河南省政务服务工作平台录入完毕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82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有了一定进展, 但距群众期望还有一定差距, 主要表现在: 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有待进一步完善。下步我局将继续进一步规范主动公开行为, 围绕群众关心、关注的热点问题, 持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, 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, 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常态化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